

温县人民法院

温法〔2020〕9号

温县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关于“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本院各部门：

现将《关于“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遵照执行。

温县人民法院

2020年3月12日

关于“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践行最高人民法院“两个一站式”建设要求，主动融入党委领导的诉源治理机制，切实发挥人民法院在诉源治理中的参与、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推动工作向纠纷源头防控延伸。根据温县县委、县政府下发的《全县开展“三无”村（社区）创建活动的实施方案》，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要求，坚持把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作为主攻方向，坚持把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促进农村和谐稳定作为根本目的，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以自治增活力、以法治强保障、以德治扬正气，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善治之路，建设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乡村社会，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工作目标

以“无讼”村（社区）创建活动为抓手，健全乡村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努力实现诉讼案件快增势头逐步扭转，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通过三年时间，实现全县90%的乡村社区达到无诉讼乡村（社区）治理目标，即万人成诉率（民事纠纷诉讼案件/辖区人口数*100）不高于1%，2020年达到50%，2021年达到70%，2022年达到90%的目标。

三、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一）成立“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由院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庭室负责人为成员。创建小组下设办公室，立案庭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创建工作的统筹协调、数据统计、材料报送、上报等工作。

（二）建立案件分流机制

1. 强化诉非分流。在立案庭设立诉调对接中心（各中心法庭设专人）接收和委派诉前调解案件，统一案件出口进口。由专人进行诉非分流，建立诉前案件分流台账，负责案件委派、回收登记，并将案件调解情况录入最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诉调对接中心对需要委派调解的案件，按照法庭的管辖区域和专业管辖进行委派，由对接法官在诉调对接中心领取卷宗后转交专职调解员进行调解。各中心法庭自行接收的诉前调解案件，由法庭自行委派。

2. 明确分流标准。对于涉及民生利益的纠纷，除依法不适

宜调解的，均可以委派专职调解员开展调解。对于物业管理、交通事故赔偿、消费者权益保护、医疗损害赔偿等类型化纠纷，人民法院要发挥委派调解的示范作用，促进批量、有效化解纠纷。

3. 规范委派流程。委派调解案件，编立“诉前调”字号，在三日内将起诉材料转交专职调解员开展调解。专职调解员30日内将调解结果、当事人自动履行情况及时通过对接法官反馈至诉调对接中心。

4. 材料衔接使用。完善调解与诉讼的材料衔接机制。委派调解中已经明确告知当事人相关权利和法律后果，并经当事人同意的调解材料，经人民法院审查，符合法律及司法解释规定的，可以作为诉讼材料使用。

5. 推进诉中调解。法官在审理民事案件过程中，当事人双方有调解意愿的，可委托专职调解员进行调解，专职调解员在调解期限内将调解结果及时反馈给委托法官。委托法官将调解成功的案件做好登记，及时上报创建办。

（三）建立联络对接机制

1. 院领导联系乡镇。院领导分别与各乡镇（街道）结合，负责诉调对接工作中沟通、协调，并在县组织部命名的五星级党支部村（社区）的基础上，建立若干村级调解工作室，作为专职调解员的工作站点。

2. 法官对接调解员。由法官分别联系全县各乡镇（街道）司法所和专职调解员，发挥法律专业优势，对专职调解员进行业务指导，规范调解行为，提升调解质量。

3. 建立考核指标。将诉前纠纷导出、委派调解、法官指导情况纳入考核范围，促使对接法官主动自觉指导对接的专职调解员调解案件，提高引导非诉方式解决纠纷的积极性。

（四）建立“三无”村（社区）考核机制

1. 实行定期通报。创建办每月按照乡镇（街道）、村（社区）分别进行万人成诉率统计排名，并将统计排名情况上报县“三无”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2. 考评结果运用。将乡镇（街道）、村（社区）万人成诉率纳入全县平安建设考核体系。对工作重视程度高、措施得力、案件成诉率低的村（社区），建议“三无”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予以表彰。对于工作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案件频发，造成不良影响的村（社区），建议予以全县通报批评，并按照有关规定要求，严肃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责任。

（五）完善调解员培训考核机制

1. 实行定期通报。诉调对接中心每月对专职调解员调解案件总数、调解成功数、自动履行情况统计后作出通报，并发送司法局。

2. 确立定期培训。法院组织对专职调解员每两个月培训一次。

通过参加典型案例庭审观摩、组织座谈、传达最新法律法规或文件精神、案例讲解等，规范调解行为，提升调解质量。

3. 建立专项考核。建立对专职调解员的专项考核制度。对工作突出、成绩优秀的专职调解员，每年年底评选出一定数量的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发现专职调解员在调解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可以批评教育、责令改正。对无法胜任的专职调解员，列入拟建立的黑名单库，不再向其委派案件，并建议司法局进行调整。

四、工作要求

（一）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农村党建综合体引领作用，始终把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与“枫桥经验”基本精神紧密结合起来，把党的基层组织作为诉源治理的“主心骨”，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引领、组织引领、能力引领、机制引领，探索党员干部、村（社区）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工作新机制，逐步实现社会治理人人参与、发展成果人人共享的新局面。

（二）坚持群众参与。坚持人民群众在法治乡村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做到法治乡村建设为了群众、依靠群众。过程群众参与、效果群众评判、成果群众共享，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加强专项宣传。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法治思想，融合法律规矩与良善价值信仰，努力形成崇德向善、诚信友爱、尊法守法的良好社会风尚，重新激活德治力量，最大化发

挥德治先导作用，促进法治与自治、德治相辅相成，达到化解纠纷事半功倍的效果。

（四）压实工作责任。要把推进诉源治理的理念贯穿“无讼”村（社区）创建活动及审判执行工作的始终，各牵头领导每月要与各联系乡镇（街道）会商研讨一次，对在机制运行中出现的问题负责沟通、协调、解决。

（五）突出法庭优势。各法庭主动融入辖区“无讼”村（社区）建设，指导各乡镇推进诉源治理，强化纠纷源头预防源头化解。完善司法为民便民利民措施，坚持“巡回办案、多元化解、普法宣传”三位一体，畅通诉讼服务和多元化解“最后一公里”。

（六）力求统筹兼顾。各部门要将“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与下乡办案、满意度走访、代表委员联络等法院日常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使创建工作与其他工作相互促进、共同提高。

附件：1. 关于成立“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 温县人民法院“无讼村（社区）”创建活动对接联络表。

温县人民法院办公室

2020年3月12日印发

附件 1

关于成立“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为扎实推进“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取得实效，经研究，决定成立“无讼村（社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通知如下：

组 长：许 红

副组长：牛卫平 刘长河 夏宁群 陆保刚 张玖霞
王国平

成 员：杨建都 樊世凯 王卫东 仝争争 谢 栋
杨得坡 王韶卿 张英凡 王 莎 张 静

领导小组在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设办公室，负责创建工作的统筹协调、数据统计、材料报送等工作。

办公室主任：杨建都（兼）

办公室成员：任 鑫

附件 2

温县人民法院“无讼村（社区）”创建活动 对接联络表

法官对接调解团队表				
对接领导	对接法官	调解团队	调解员	电话
牛卫平 17739169699	张静 17739169532	招贤	郭永祥	18639162096
			白云峰	15346550905
		祥云镇	张普心	13939140655
			张克聪	15539157946
	郑小东		13782668712	
	张亚利 17739150796	番田	蔡培松	13939153768
			李成庄	13939130708
	刘长河 17739169600	张英凡 17739169636	赵堡	李京州
张福松				15803910028
李绍庭				13849538035
廉慧慧 17739150769		南张羌	杨旭霞	13721455180
			段建东	13939132793
武德镇		慕春苗	13949652305	
		宋德臣	18939158049	

刘长河 17739169600	杨建都 17739169579	调解中心	任鸿武	13839165502
			李绍珠	17739169580
			林久灵	15893045959
			高顺利	15517740906
夏宁群 17739169516	王卫东 17739169636	温泉	薛其峰	13523195580
			徐红喜	13603913278
	段爱霞 17739169573	黄河	李 宁	13513815988
			马战朝	13938156823
	宋世钧 17739169530	金融	(待定)	
陆保刚 17739169621	王莎 17739169622	北冷	杨金龙	13609313571
			梁长文	13323892958
			王小崇	13782672335
	崔婷婷 17739150773	黄庄	李红军	13598502815
			李双印	13569129666
		武德镇	慕春苗	13949652305
			宋德臣	18939158049
张玖霞 17739169561	黄海申 17739169591	调解中心	马志萍	15639183778
			赵清平	19939145058
	赵娟 17739169568	家事	李志武	13569182235
			刘红彩	13782665878
	王韶卿 17739169558	行政	刘振国	13849593007
			王保高	13707682069

王国平 17739169517	仝争争 17739169618	道交	刘燕霞	13838910070
			朱菲菲	15239115902
	毛天亮 17739169567	工会	(待定)	
	李友谊 17739169615	岳村	刘小红	13598515661
			李富智	13838922876
樊世凯 17739169629	陆小娟 17739169582	诉前	郭 丽	13782771526
	樊世凯 17739169629		李龙振	13782756323
	张更贵 17739169617		吕为民	13903917291